

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

会议资料



文件目录

一、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	1
二、2025 年年度股东会注意事项	2
三、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	3

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5 日 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公司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2 号方正国际大厦 4 层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现场会议议程：

一、主持人宣布股东会开始；

二、主持人通报与会情况；

三、宣读并审议：

- 1、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- 2、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- 3、《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- 4、《关于制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〉的议案》

四、股东发言、提问；

五、议案表决；

六、表决结果统计；

七、宣布表决结果；

八、宣读会议决议；

九、律师见证；

十、会议结束。

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注意事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规、文件的精神，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确保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国高科”）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现就有关出席会议的注意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司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认真做好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及服务事宜。

三、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会，依法享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各项权利，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。

四、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，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务必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表）携带相关证件，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。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、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，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。

五、股东会设“股东发言、提问”议程，经会议主持人许可，股东可以发言或提出问题，时间不宜超过三分钟。股东发言或提问应重点围绕会议审议事项进行，不应提出与本次股东会议案无关的问题。股东会进行表决时，将不进行发言。

六、会议谢绝个人进行录音、拍照及录像。对干扰会场秩序、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，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，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。

议案一、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2025 年度，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，规范运作、谨慎决策，推动了公司各项业务发展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 2025 年公司经营情况回顾

2025 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,039,839.65 元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26,265,721.49 元。

截至 2025 年末，公司总资产为 1,903,973,509.39 元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,679,218,994.15 元。

二、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

2025 年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审慎行使《公司章程》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2025 年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日常关联交易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及新增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等议案，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会议决议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2025 年 3 月 17 日	审议通过： 1、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 7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		<p>8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9、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</p> <p>10、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</p> <p>11、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12、《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13、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</p>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2025 年 4 月 29 日	<p>审议通过：</p> <p>1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</p> <p>4、《关于修订及新增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</p> <p>5、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</p>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2025 年 8 月 28 日	<p>审议通过：</p> <p>1、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修订及新增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</p> <p> 2.01 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02 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</p> <p> 2.03 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</p> <p> 2.04 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05 《关于修订<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</p> <p> 2.06《关于修订<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07 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08 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</p> <p> 2.09 《关于修订<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10 《关于修订<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11 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12 《关于修订<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13 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14 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</p> <p> 2.15 《关于新增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</p>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	2025 年 9 月 25 日	<p>审议通过：</p> <p>1、《关于聘任公司经理的议案》</p>

		2、《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修订<中国高科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2025 年 10 月 29 日	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（二）董事会召集股东会及决议执行情况

董事会及时组织召开股东会，并认真有效地组织实施或责成管理层执行股东会决议事项。2025 年，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2 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日常关联交易、取消公司监事会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。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严格执行了股东会的各项决议，及时有效地完成了股东会授权的各项工

（三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均依照各自的议事规则，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，及时关注和跟踪公司经营方面的各重大事项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对需要审议的事项，及时召开会议进行审议，2025 年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会议，充分履行了各自职责。

（四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独立地履行自己的义务、行使权力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阅各项议案资料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。报告期内，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赞同，未有反对和弃权情况。同时，独立董事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五）其他履职情况

2025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内部规定的要求，积极做好信息披露、内幕信息管理、投资者关系管理、公司规范化治理等工作。

三、 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

2026 年，公司董事会将以“规范运作、战略引领、价值共创”为工作理念，持续提升履职效能。董事会将继续以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指引，切实有效地履行董事会职责、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，确保公司科学、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，进一步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。

同时，董事会将努力推动公司战略落地以激活发展新动能，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、价值提升提供坚实的保障。

请审议。

议案二、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结果，2025 年度，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26,265,721.49 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-183,455,684.02 元，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64,634,637.95 元。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如下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，未实现盈利，不具备实施分红的条件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请审议。

议案三、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，结合目前经济环境、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定了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。该方案已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，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，基于谨慎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公司董事 2026 年薪酬方案具体如下：

一、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非独立董事，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职务薪酬，薪酬方案以其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制度确定。

二、公司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，为人民币 16.8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- 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经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执行期限为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。
- 2、董事所领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- 3、董事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或新任的，其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请审议。

议案四、关于制订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》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内部激励和约束机制，充分发挥和调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订了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》并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》。

请审议。